

# 臺北市東湖國民小學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課後照顧班報名簡章

- 一、依據：依臺北市國民小學課後照顧服務及課後學藝活動實施要點辦理
- 二、目的：促進兒童健康成長、協助課業指導，另增設晚間照顧班支援父母安心就業。
- 三、上課日期：115 年 2 月 23 日(一)～115 年 6 月 29 日(一)
- 四、課程師資：由學校教師或其他優良教學支援人員擔任，以照顧學生安全及課業寫作為主。
- 五、報名及繳費：

1. 線上報名：115 年 1 月 7 日(三)08:00 至 115 年 1 月 20 日(二)22:00
2. 線上報名操作請參閱本簡章背面說明。
3. 費用併入 114 學年第 2 學期三聯單，先不必繳費。

## 六、參加費用及班別一覽表：報名班別請以學生新學期就讀年級為準。

時段		參加年級	上課時段	節數	收費金額
下 午 班	低年級	1-2 年級	星期一、三、四、五 12:00-16:00，每日 5 節	335	7,320
	中年級	3-4 年級	星期三、五 12:00-16:00，每日 5 節	160	3,496
	高年級	5-6 年級	星期三 12:00-16:00，每日 5 節	90	1,967
延長班		1-6 年級	16:00-17:30，每日 2 節。 <u>家長可依照需求選擇週一至週五報名</u> ，收費詳情請參考報名網站。		
晚間班		1-6 年級	星期一、二、三、四、五 17:30-19:00，每日 2 節	170	5,715

- 七、晚間班注意事項：因放學時天色昏暗，為維護學生安全，請家長自行安排接送。
- 八、成班人數：每班別以 15 至 25 人為原則，若少於 15 人得採跨年級併班方式上課。
- 九、用餐原則：午餐請事先於報名時勾選，將由本校供餐委員會提供合約廠商膳食，餐費另計另收，午餐補助須合乎政府規定對象(請洽學務處)。
- 十、收費計算方式與退費規定：每節以 40 分鐘計，計費方式如下。
  1. 下午 16:00 以前，每生收費=260 元(教師鐘點費)×總節數÷0.7÷平均班級人數
  2. 下午 16:00 以後，每生收費=400 元(教師鐘點費)×總節數÷0.7÷平均班級人數
  3. 暫訂每年段平均班級人數為 17 人，實際費用以收費三聯單為準。
  4. 退費辦法：(依本市實施要點辦理，請家長詳閱以下規定後，主動洽教務處辦理退費事宜)  
於 2/13 前申請退費者，退還所繳費用之全部；2/23 至 2/26 申請退費者，酌收所繳費用 10%；  
2/27 至 4/2 申請退費者，退還所繳費用之三分之二；4/3 至 5/18 申請退費者，退還所繳費用三分之一；5/19 起退出不予退費。
  5. 因個人因素請假，不予退費。
- 十一、持有低收入戶證明、中低收入戶證明、身心障礙手冊學生、原住民學生、或全年所得 35 萬以下家庭子女(需檢具全家戶口名簿影本及全家含學生本人的年度所得資料清單)得免費參加本活動，請主動於下學期開班 1 週內繳交證件，不全恕無法免費參加，教育局亦有可能調整補助相關規定。
- 十二、本簡章經校長核定後實施。
- 十三、聯絡人：教務處註冊組陳組長(電洽 26339984 分機 813)